公司代码:603211　　公司简称:晋拓股份

#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5,126,418.57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1,942,826.13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求和考虑股东回报,并结合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无送股及转增。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180,0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38.56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1.3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晋拓股份 | 603211 | 无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 董事会秘书 |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 邱兴忠 | | 陈国栋 | |
| 办公地址 | | 上海松江新兴工业园区胡用路368号 | | 上海松江新兴工业园区胡用路368号 | |
| 电话 | | 021-57898686 | | 021-57898686 | |
| 电子信箱 | | webmaster@jintuo.com.cn | | webmaster@jintuo.com.cn |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所属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钣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以及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从产品应用领域看,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零部件,所属行业为“C36 汽车制造业”之“C3670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从生产工艺看,公司产品主要采用有色金属压铸及机加工制造技术,所属行业为“C33金属制品业”。

(二)行业情况

2022年度国内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702.1万辆和2686.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和2.1%,新能源汽车方面,2022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688.7万辆,同比增长93.4%。市场占有率达到25.6%,高于上年12.1个百分点。按新能源汽车类型来看,2022年纯电动汽车销量536.5万辆,同比增长15倍。

2022年,受益于绿色低碳转型需求,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保持高速增长。中国作为全球汽车产销量第一大国,在全球汽车产业链中占据主导地位,也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高地,并带动零部件市场的进一步繁荣。

1,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保持高速增长

全球绿色低碳转型是全球经济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各主要国政府均承诺实现“碳中和”目标,而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则受益于该趋势,保持了高速增长。根据 EV Volumes 的数据,2022年全球新能源电动汽车(含纯电动及混合动力汽车)销量为 1,082 万辆,较 2021 年同期增长 55%,其中,中国、欧洲和美国合计销量占全球销量的 94.76%,已成为全球新能源电动汽车的主要三大消费地区,全球市场整体保持了较高增速。

2,中国已成为全球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高地

根据国家统计局、工信部发布的数据,中国的新能源汽车销量近年来快速增长,其增速高于中国汽车产业的整体增速。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量由2014年的7.8万辆提升至2022年的705.8万辆,销量由2014年的7.5万辆提升至2022年的688.7万辆。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的统计数据,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已连续八年位居全球第一,2022年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同比增长96.9%和93.4%。

3,中国汽车产业有广阔发展空间

2022年中国总乘用车销售1700.5万辆,同比增长22.8%,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49.9%,占有率比上年同期提升6.4个百分点,还有广阔的空间。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与《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2.0》要求的“到2030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总销量的目标比例为40%左右;到2035年,新能源汽车应成为主流,占总销量目标比例应大于60%”,新能源汽车发展前景广阔。

随着政策的优化调整,我国积极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和消费活力,将对汽车消费市场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中国汽车工业协会预计我国汽车市场将继续呈现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钣金精密压铸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托在压铸、模具设计、机加工领域的先进技术和制造工艺,公司形成了以汽车零部件为主,同时还有智能家居零部件、工业自动化及机器人零部件、信息传输设备零部件的多元化产品结构。

(二)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铝锭、辅料等。公司从价格、付款条件、样品质量、现场审核等多个方面对供应商进行全面审核,并择优选择供应商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的钣金精密压铸件的主要原材料为铝锭,市场供应充足。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方式,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向供应商采购。公司与具有一定规模和经济实力的合金铝锭供应商已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收到客户订单后,制定生产计划,安排车间组织生产。公司通过ERP管理系统统筹管理并跟踪订单、生产、库存及交付等各个环节,确保各环节以精细化、标准化作业模式生产,最大限度控制库存数量,减少生产资源的无效占用。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公司的客户多为全球知名一级供应商。客户对下游供应商通常实行合格供应商管理模式,公司需经过严苛的评审以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的产品均为非标准化产品,公司会根据客户的产品设计需求进行定制化的同步开发,在通过客户的定点开取得销售订单后,公司依据订单组织实施和生产,并完成产品的交付。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2年 | 2021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0年 |
|---|---|---|---|---|
| 总资产 | 1,680,523,406.65 | 1,353,669,566.89 | 24.15 | 1,108,975,378.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120,402,544.17 | 669,861,622.93 | 68.79 | 577,567,164.43 |
| 营业收入 | 978,299,375.02 | 916,289,056.62 | 6.77 | 703,337,246.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5,126,418.57 | 82,304,458.40 | -20.87 | 82,944,337.3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9,237,799.26 | 77,442,628.12 | -23.51 | 75,438,289.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301,907.61 | 67,733,320.14 | -171.31 | 158,178,980.5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60 | 13.30 | 减少5.7个百分点 | 17.1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0.40 | -30.00 | 0.43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28 | 0.40 | -30.00 | 0.43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210,441,330.22 | 235,117,488.84 | 273,840,580.79 | 258,899,975.1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8,178,406.62 | 17,782,548.40 | 16,563,460.66 | 12,612,002.8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17,987,239.29 | 17,227,266.83 | 17,076,689.14 | 6,946,624.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3,343,979.91 | -27,709,221.94 | -25,514,338.32 | -28,422,327.26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24,128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32,582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股东性质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江苏智拓投资有限公司 | | 129,046,000 | 47.48 | 129,046,00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张东 | | 37,686,000 | 13.86 | 37,686,00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何文英 | | 25,124,000 | 9.24 | 25,124,000 | 无 | | 境内自然人 |
| 上海碧铸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000,000 | 0.74 | 2,000,00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上海昭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000,000 | 0.74 | 2,000,00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上海嘱履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000,000 | 0.74 | 2,000,00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上海沁雅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000,000 | 0.74 | 2,000,00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上海睿普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000,000 | 0.74 | 2,000,00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上海铸善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000,000 | 0.74 | 2,000,000 | 无 |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 901,133 | 901,133 | 0.33 | 0 | 无 | | 未知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智拓投资为控股股东,张东持有智拓投资16%的股份,何文英持有智拓投资38%的股份,张东、何文英共同为实际控制人,二人为夫妻关系,碧铸合伙、沁雅合伙和嘱履合伙为张东控制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睿普合伙、铸善合伙和昭质合伙为何文英控制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 | |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不适用 | | | | | | |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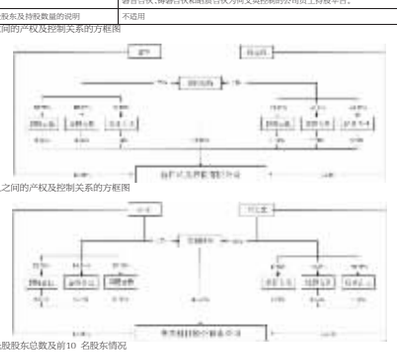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168,052,34万元,同比增长24.15%;负债总额54,572,96万元,同比下降20.14%;资产负债率(合并)32.4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12,040,25万元,同比增长69.79%。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829,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77%;实现利润总额6,501,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512.64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0.87%。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0

#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举行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4月7日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东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严格按照各项规定完成了《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工作;其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附件: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东先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1989年至1996年担任上海振邦机启厂技术员,1997年至2000年担任上海富正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2001年至2019年担任上海新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4年至2020年5月担任上海晋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总经理、监事,202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2018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大学兼职教授。

何文英女士: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出生,专科学历。1994年至1997年担任上海民兴实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1997年至2000年担任上海富正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2019年担任上海新怡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监事,2004年至2020年5月上海晋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孙丽敏先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出生,专科学历。1993年7月至1994年3月担任深圳胜力五金有限公司质量体系专员;1994年4月至1996年3月于上海爱贝电子电讯有限公司任质量经理助理;1996年5月至1996年8月于上海西门子汽车电机有限公司任供应商质量管理;1996年10月至1999年2月于上海嘉宝微电子有限公司任质保经理;1999年2月至2004年9月于ASCSignalCorp任供应链经理;2009年9月至2020年5月任上海晋拓金属制品有限公司LNB项目经理;2020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王丽松先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9 年生,同济大学管理学博士,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1978年至1982年同济大学工学学士;1985年至1988年同济大学工学硕士学位,2000年至2003年同济大学管理学博士毕业。自1982年起一直在上海财经大学工作,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2020 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重河先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生,中科院上海冶金研究所工学博士,上海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1980年—1984年国防科技大学工学学士毕业;1984年—1987年北京钢铁研究总院工学硕士毕业;1992年—1996年中科院上海冶金研究所工学博士毕业,1996年—2000年任中科院上海冶金研究所研究员,研究室副主任;2000年—2004年作为高级访问学者在新加坡HPCAI从事先进材料研究;2004年至今任上海大学材料学与工程学院教授,上海市特种铸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

上述各非独立董事均具有较丰富的教育背景、专业能力和从业经验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上述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任职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除张东先生与何文英女士为夫妻关系外,其他董事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向各位监事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2023年4月20日,在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玉东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我们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日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六号——定期报告(2023年2月修订)》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编制,其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我们认为: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且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我们认为:2022年度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基本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有效执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新鹏情况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监管机构和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2)。

8、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我们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2023年1-3月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3年5月17日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高玉东先生、许春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1日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高玉东先生:中国籍,曾用名牛玉东,无境外居留权,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3月起,历任公司品质管理部主任、课长、副经理、经理、高级经理;202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许春艳女士: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7年出生,大专学历,2004年10月起历任公司管理部统计员、物流部课长和物流经理;2020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和任职条件。与公司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2

#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的规定,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晋拓股份”)编制了《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81号),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705.2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45.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4,508.56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4,967.11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541.45万元。上述资金于2022年7月20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7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2)6030号)。

(二)募集金额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21,035.57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11,623.50万元。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合计为18,583.98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另外,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无锡晋拓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在国民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 开户银行 | 银行账号 | 账户类别 | 存储余额 | 备注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 31050190360000003673 | 募集资金专户 | 20,804,48.90 | -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松江支行 | 310066853013006743078 | 募集资金专户 | 1,524,829.97 | - |
|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桥支行【注】 | 50131000903867714 | 募集资金专户 | 13,510,660.20 | - |
| 合计 | | | 35,839,949.07 | |

【注】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桥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方为其上级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8月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合计11,623.50万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8月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届满前,将用小资金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累计已归还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剩余人民币8,000.00万元暂未归还,公司将在规定期限日前悉数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8月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末余额为人民币7,000.00万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三会按规范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晋拓股份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晋拓股份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晋拓股份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晋拓股份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 | 39,541.46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21,035.57[注1] |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21,035.57[注1] | | | |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 |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 |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智能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 | - | 32,428.68 | - | 32,428.68 | 16,141.15 | 16,141.15 | -16,287.53 | 49.77 | 2024年 | [注2] | 不适用 | 否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 | 3,712.77 | - | 3,712.77 | 1,643.24 | 1,643.24 | -2,069.53 | 44.26 | 2024年 | [注2]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 | 3,400.00 | - | 3,400.00 | 3,251.18 | 3,251.18 | -148.82 | 95.62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 合计 | - | 39,541.45 | - | 39,541.45 | 21,035.57 | 21,035.57 | -18,505.88 |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 详见本报告三、(三)之说明。 | | | | | | | | |
|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 | |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 | | | | | | | |
|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 | | |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9,541.46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035.57万元,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人民币311.57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8,583.98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47.00%。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主要原因为项目尚在建设中,公司按照项目建设情况,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 | | | | | | | |
|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 | | | 不适用 | | | | | | | | |

[注1]其中包括公司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投入人民币11,623.50万元。

[注2]截至2022年12月31日,“智能汽车零部件生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处于项目建设期,项目尚未达产。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3

#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75元(含税),无送红股及转增。

●本次利润分配以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5,126,418.57元。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71,942,826.13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2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5元(含税),无送股及转增。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180.80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38.56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1.30%。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所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对资金的需求,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水平、发展阶段、投资者合理回报、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211　证券简称:晋拓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4

#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晋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23年度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综合授信(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确定),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信用证、应收账款保理、银行保函、商业汇票贴现、票据池等业务。具体授信品种及额度内容、授信的期限、具体授信金额的利率、费率等条件及和抵质押的其他条件由公司与授信银行协商确定。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